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部门预算

**一、常山县气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及气象业务建设的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2.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收集、传输；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监测、预报工作。为本级人民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服务依据；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地质灾害气象等级，森林火险气象等级预等专业气象预报的发布，开展各项气象业务、服务工作。

4.管理本行政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指导和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低空漂浮物管理；组织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防雷实施的设计审核、施工监督、竣工验收和定期监测、雷电灾害调查等工作。

5.负责向本级人民政府和同级有关部门提出利用、保护气候资源等有关的建议，以及组织对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可行性认证。

6.组织开展气象法制宣传教育，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规的实施，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7.承担上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常山县气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收支总预算381.48万元。

**（二）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收入预算381.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1.48万元，占100%。  
**（三）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支出预算381.48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5.3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69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217.23万元，项目支出164.25万元。

**（四）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1.48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1.4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5.3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69万元。

1. **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1.4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3.06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项目经费和新增地编人员的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5.39万元，占88.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4万元，占7.4%；卫生健康支出17.69万元，占4.6%。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气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171.14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政府考核奖、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绩效工资。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气象事务（款）其他气象（项）事务164.25万元，主要用于气象协理员、信息员队伍维持，农村气象预警显示屏、大喇叭维持，区域自动站维护，人工影响天气业务服务，防雷安全管理维持，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气象监测密度和精准度，预报平台建设，气象科普及预警发布、清新空气监测站运行维护、浙江省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等公共气象服务项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18.9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9.4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务17.6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六）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7.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5.48万元，主要包括：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1.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常山县气象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 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常山县气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17.23万元。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常山县气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常山县气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常山县气象局项目无预算安排资金100万元以上的项目以及30万元以上的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故未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